

无人机是否危及隐私与安全？

俞亮鑫



今日论语

上海迪士尼即将迎客,近日门外经常有一些无人机爱好者想先睹为快,他们动用无人机对尚处在封闭状态的乐园进行窥视和拍摄,乐园保安们紧急出动,及时制止。

笔者最近在一明星处亲眼见过无人机的超强功能。那明星一会让它迅速爬升至三四十楼不断飞翔,一会让它停留在某处上空一动不动。令人惊讶的是,明星所在的房车内屏幕上不断出现无人机传来的画面……

迪士尼乐园可以出动保安及时制止偷拍,但广大市民呢?现在,这种技术不断进步的无人机不仅可飞上高空进行拍摄,而且

能飞入高墙阻隔的庭院之内甚至飞入窗户之中偷窥。

在上海迪士尼乐园,据说曾发生过两架无人机因电源耗尽而坠落;如在人流汹涌的公共场所,高速旋转的无人机一旦坠落,这会不会造成人身伤害呢?若无人机持续升高不予限制,这是否会危及正常的航空呢?无人机航拍还涉嫌侵犯居民隐私,难怪有网友对此担忧道:“最让人忧虑的还是隐私问题。比如高楼外面盘旋的无人机,谁知道是不是在窥探你?”

由于我国目前对无人机没有相应的法律法规,大量的无人机处在“黑飞”状态,既无驾驶证件,又无申请空域飞行,一旦发生纠纷,恐怕一时也很难判断是非。如机身坠落伤人怎么办?侵犯隐私

怎么办?影响空中飞行怎么办?这些问题其实都不应回避。

去年,在深圳就有一架无人机高空坠落,砸坏了路边停泊的车辆,险些伤人。看来,空中安全问题不是杞人忧天。最近两年,全国已发生多起无人机空中逼停飞机事件,成为民航飞行的“隐形杀手”。

今年1月,首起无人机的法律诉讼在美国联邦法院开庭。美国肯塔基州居民大卫·博格斯向法院提出诉讼,要求法院“明确界定无人机操作人员与住宅业主关于无人机的权利”。在这起事件中,由博格斯操纵的无人机被另一居民开枪击落,该居民认为配有摄像头的无人机侵犯了他的隐私。法院驳回了博格斯的指控,称这名居民有权击落这架无人机。

这样的诉讼今后是否也会发生在我国?!

无人机市场正快速发展,技术正不断更新,玩无人机的人也变得越来越多,由此,公众对于无人机的担忧也日益增多,而且,这种担忧在上海这样的特大型城市里尤其严重。遗憾的是,我们的监管规定目前仍处于空白之中。在法国,有航空法规规定,无人机只能在距离地面50米至150米之间飞行,非法使用无人机将判处5年有期徒刑,罚款75000欧元。在英国,无人机在建筑区违规飞行,最高将罚款2500英镑;并要求操作者必须将无人机控制在视线范围内,最高高度不得超过120米。目前,我国无人机想飞就飞、无法无天的局面,其实也应早日结束才好。

出境游,把握维权的“理”与“度”

权威声音

不久前,在越南芽庄金兰国际机场,中国游客与越南边检人员发生冲突。目前,该机场否认游客所称索贿情节,一名“击打中国游客背部”的越南保安被停职。此事会否有进一步处理,有待观察。但其荡开的涟漪,留给我们切实的思考:中国境外游客该如何维护自身权益?

勇于对旅游潜规则说“不”,中国游客需拿起法律武器,善于依法维权。实际上,许多国家为维护本国旅游形象设置了投诉维权渠道,比如泰国的旅游法庭、西班牙的旅游警察等。中国游客要养成保留消费单据、收集一手证据的习惯,遇到侵权时方可保障正当权益。此外,当个人力量有限时,还可求助当地驻华使馆。“‘中国脚步’走到哪里,‘中国保护’就会跟到哪里。”外交部部长王毅的此番表述正是我国政府的郑重承诺。外交部设立全球领保应急呼叫中心12308、中国警方在意大利景点与意方警察联合巡逻等,就是为了让中国游客“感觉祖国随时就在身边”。

需要注意的是,海外维权同样不能以观点代替法律,以情绪代替

理性,甚至衍生民族主义情绪。中国公民在外的权益,是国家尊严的体现;而在外的行为,也是国家形象的代言。确有一些游客对自己的权利和义务了解有限,对维权方法

和尺度认识模糊,遇到不快、不解的事情,容易走向过度维权。维权当有礼有节有度,表达诉求于法律之中、恪守言行于文明之间。(姜赟刊今日人民日报 本报有删节)



生财有“道”？

河北张家口张北县的“草原天路”全长132.7公里,为当地县级公路。2014年,有摄影爱好者发现该公路沿途美景,随后游客量大增。近日,“草原天路”建起收费站,收取每人50元。有媒体认为县级公路无权收费。张北县旅游局负责人表示,草原天路两侧一公里范围大约264平方公里,申请成为市级风景名胜区,收费是基于这个区域实施的,并不是针对道路收费。

徐骏 画

自由谭

现在经常接到中介、推销之类的电话,本想通过设置阻止电话解决这类骚扰问题,无奈来电技高一筹,与你打游击变换电话号码,让你无法识别。

更有不少打这类电话者不问时间,语气语调一副熟人的腔调,大伯、大妈、阿姨、叔叔、大哥、大姐、朋友之类乱叫,也不怕乱了辈分,还真没把自己当外人。据了解,打这类电话者是公司对其有每天必打几十个、上百个电话的考核指标,这些人可能认为我不向你借钱,只是占用了你的时间,又没有造成你的任何损失,这是无所谓的事情。有时,如果我们的态度不耐烦,还会遭其训斥或是恶语相加。

一个人的时间和空间一般不

还真该把自己当外人

谢京辉

愿意被他人打搅,随意打搅的行为是对人不尊重的表现。其实在生活中有这些行为的人不在少数,只是表现不同,比如不请自到、约会迟到、未经同意乱翻他人东西,将朋友托管的财物当成自己的东西任意使用。凡此种种不胜枚举,这些行为表面上看是不把自己当外人,实质上是文明素养缺失的表现。

不把自己当外人实质上是损人利己的行为。每个人都有自己所属的时间和空间,无故占用了他人的这些资源是一种侵权行为,这种行为讲轻了是占他人便宜,讲重了是为了你的利益去牺牲他人有限的宝贵时间和空间,属于不当得利。

如果无利可图,也许你和你的公司是不会去做这样的事,为私利去损人显然不道德。孔子讲“君子喻于义,小人喻于利”,这种行为没有道义可言,只有小人才能干得出这样损人利己的事情,按照我国传统文化“君子爱财,取之有道”,没有道,取的财就是不义之财,一定会受到社会谴责,而且这种狂轰滥炸的做法未必收到好的效果。文明社会必须尊重他人的权利,当然也包括在时间、空间上的权利。

解决不把自己当外人还需要从提高文明素质入手。文明素质需要做到:其一,讲规则,懂礼仪;其二,尊重人,讲诚信;其三,行为端,

不害人。把自己不当外人的行为方式恰是这些要求的反面典型,必须从提高文明素质抓起,使其明白问题的严重性而不敢为之。如果进一步分析这些骚扰电话,其背后应该是客户和运营商在操纵这种不文明的行为,这才是问题的源头,必须受到舆论的谴责,让其接受文明教育,尽早收手。当然有关部门也不能坐视不管,不问不理,应该及时地阻止这种不文明的行为,这也是责任所系。

不把自己当外人是文明缺失、修养不够的反映。反之把自己当外人,就会注意行为的边界,不至于伤友情、害亲情、犯公众。能够注意这种分寸的人才具有文明素质。始终秉承当外人之心才是一个明白人,让别人认为你不是外人才是一个高尚之人。(作者为上海社科院副院长)



新民随笔

科学的开放日

董纯蕾

充实如五月。日历总是被形形色色的国际日填得满满当当,诸如国际博物馆日,难免有一茬茬的“知识递进”。还有一年一度的科技活动周,包括平地里给人以“高大上”印象的科研机构,也在其间设立公众开放日。于是,这个月份多了一层科学知识嘉年华的色彩。

我的邮箱里已收藏了好几页讲座信息,如果你想速成一个“知识潮人”,倒真是可以挑几场来听听。难得还有朋友向我打听,今年科技周的主会场在哪儿,都有哪些科学家走红毯。可是,然后呢?这个五月,这场嘉年华,会在多少人身上留下烙印?一定是有的,但是有多少呢?那些置身国际一流科研机构的少年,有多少人会就此开放一扇科学的“兴趣门”?抑或是,明确了哪个学科哪个研究方向更容易就业更有机会申请海外名校?

昨晚,朋友圈被落日“脸上那颗小黑痣”刷了屏,一众挚爱天文的小伙伴用各种方式追看水星凌日,有人追去了西部戈壁滩,有人加班熬夜前愣是要集齐各地视频直播里的美图分享给大家。不意外,每每“天空院线”有“佳片上映”,便是如此。单纯的兴趣,可以促使一个人不辞辛劳地做很多事,坚持做很多年。

这些年也总爱采访这般单纯的科学家。没有太多光环,也无所谓埋头钻研的是不是一个重大科研成果、里程碑式发现。我最“悠长”的一次采访,听深海科学家讲大洋深处那个丰富的世界,多少封邮件多少通电话多少次面访都觉得意犹未尽。在沉静的海底,密闭的深潜器里,那份单纯的兴趣,最早可追溯至少年时代在科学会堂听过的一场场讲座。现在还有多少这样的故事?一定是有的,但是有多少呢?

写到这里,却无端地联想起同事前几天发表的一则新闻,海归科学家普遍反映,国内很多科研条件都是一流的,然而,想静下心来专事科研,很难。如果连科学家都不能享受沉浸在科学研究中的快乐,还如何带领公众发掘单纯的科学兴趣?

科学的“公众开放”当有很多层次,我总觉得,如果开放的只是知识库和实验室的大门,而不是那扇科学兴趣的任意门,套用现在的流行语,那不科学。